

盗窃分赃144元躲去利比亚

男子3年前偷建材被网上追捕,半年前乘飞机回国避难落网

本报9月5日讯(记者 姜萌) 今年3月,网上逃犯谢某在从利比亚返回国内的撤侨飞机上被抓。三年前,谢某在一盗窃团伙当司机,两次盗窃建材,分得144元赃款。后来,报名去利比亚打工,遇到战乱后撤回国内。5日,四方法院以盗窃罪开庭审理此案,谢某当庭认罪。

2008年12月初,在青岛打工的临沭人谢某与王某等人在人民路

一家建筑工地内盗窃扣件、钢管等物品,销赃300元,谢某分得144元赃款。同年12月17日凌晨,“尝到甜头”的王某、谢某等人在同一个建筑工地盗窃铁棍、废钢等物品总价值2297元,将赃物运到工地外的一处居民楼里,正当他们准备转移赃物时被办案民警发现,王某等人被抓个正着,负责开车的谢某侥幸逃脱。

5日,在庭审现场谢某告诉记者,2008年他来到青岛打工挣钱,开三轮车给建筑工地运货,一天的收入是四五十元。谢某称,第一次跟随王某作案时他并不知道是违法的,王某只是让他用车帮忙运点东西,1小时就给他50元,谢某觉得挺合适就干了。谢某说事后他才知道王某其实是在盗窃。王某第二次邀请谢某作案时,他说不想干了,

但因为经不住王某的一再邀请,于是有了第二次盗窃行为。

回到临沭老家后,谢某报名参加劳务派遣,到利比亚的某建筑公司当上了一名水电工。谢某称,选择到利比亚打工一来为了躲避追捕,二来是想要打工挣钱,“听说一天能给人民币130元。”谢某说,2009年7月,几个同伙被捕时,他知道穿便衣的警察到他家中调查过一次,

但是他人已经在利比亚了,“当时想回来也不可能,公司不允许。”谢某说。

法院审理认为,谢某窃取公共财物,数额较大,应当以盗窃罪追究刑事责任。法院择日将对谢某进行宣判。记者了解到,谢某的同案犯王某等人2009年7月已经被判刑,刑期分别是一年、十个月不等。

警示宣传画 印上购物袋

本报9月5日讯(记者 张潇元 刘腾腾 通讯员 李旭东) 5日,在台东步行街,市北公安分局的工作人员向市民派送印有警示宣传画的环保购物袋,1000个购物袋被一抢而空。民警称,今后将由民警逐步入户发放到社区居民手中。

5日上午10点,在台东步行街的巡逻警车旁,市北分局的工作人员将1000个购物袋准备完毕,拿上街头开始发放。这些购物袋是采用无纺布材质,可以重复使用的环保购物袋,将防范“电信诈骗”和“打架成本”宣传的卡通宣传画分别印在购物袋的两面,起到防范和提醒的作用。记者注意到,排队领取的市民多为在附近买完菜的老人与中年妇女。刚刚从超市走出来的王女士笑容满面地告诉记者,她刚刚买完菜,用几个塑料袋提着,正担心塑料袋不结实,就看到了工作人员在街头发放购物袋,赶紧领了一个,“又防水又结实,以后买菜就用它了。”

市北公安分局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以前他们通常采用发放宣传单的方式提醒市民提高防范意识,然而市民通常看过就扔,甚至直接不要,起不到多大的宣传效果,而现在的环保购物袋可以循环使用,既为市民提供了方便,又可以起到防范和提醒的作用,一举两得。工作人员称,市北分局先期印制了5000个购物袋,今后将由全区16个派出所的社区民警结合警情入户,将购物袋发放到社区居民手中。

路中央卸草墩 大货司机被罚

本报9月5日讯(记者 张杰 通讯员 于佳立) 大货车偷偷将5个草墩子卸在路上,周边交通出现拥挤状况。5日上午9点,李沧城管执法局的执法人员接到举报后,赶到瑞金路中段的一条支路看到5个草墩子横在路中间致使交通拥堵,经调查,草墩为一大货司机偷偷卸下,执法人员将草墩清理后,对该司机进行了500元的罚款处罚。

5日上午9点左右,李沧城管执法人员接到举报称瑞金路中段的一条支路上,5个草墩将马路堵了个严严实实,来往车辆根本无法通过,只能绕行。执法人员从举报人处了解到大货的车牌号和行驶路线,调查得知大货车的目的地应该是附近的物流公司。

在距事发地大约500米的一家物流公司门口,执法人员发现了一辆与举报人反映情况一致的大货车。据违法车主交代,他从外地来青岛运输钢卷,为提高钢卷的防滑性、稳定性和安全性,要用草墩做其支撑物。卸了钢卷后,图省事就将草墩卸在了路上。执法人员逐一清理了马路上的草墩,并对该司机处以500元罚款处罚。



秋高气爽

5日,在崂山路上,两位女士撑伞从湛蓝的天空下走过。当日,岛城晴空万里,云朵片片,天气清爽,很有秋天的味道。 本报记者 张晓鹏 摄影报道

网吧内与人动口后又动刀

男子刺伤人潜逃三年,因用原QQ号上网露马脚被抓

本报9月5日讯(记者 张杰 通讯员 王宏图 马铮) 三年前在网吧上网时,韩某与人发生口角并将对方刺伤后逃逸,逃亡期间一直用原来的QQ号上网。8月31日晚7时许,中韩边防派出所民警根据QQ号顺藤摸瓜,在一网吧将韩某抓获。近日,该男子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2008年12月中旬的一天晚上,犯罪嫌疑人韩某在山东头社区一家网吧上网,期间与吕某发

生了口角,激烈争吵过后,趁吕某不备,韩某用随身携带的刀子将吕某背部、臀部刺伤后逃逸。案发后中韩边防派出所立即立案侦查,并将韩某列为网上在逃人员。

8月29日,中韩边防派出所追逃专案组民警在查看韩某犯罪记录时,发现韩某在2008年曾经使用过一个QQ号码。专案组民警迅速围绕该QQ号码进行侦查,结果发现这个QQ号码近期频繁在青岛一家网吧登录。经过

核查后,民警发现使用该QQ号的人员身份证登记信息为蒋某,而经常与蒋某一起上网的男子的登记信息是“刘某”。为了不打草惊蛇,专案组民警顺藤摸瓜,暗中调取监控录像反复进行比对,确定与蒋某一起上网的男子就是犯罪嫌疑人韩某。

在对犯罪嫌疑人韩某身份、暂住处进行反复确认后,8月31日晚7时许,守候在网吧周围的民警发现,一名刚刚进入网吧的男子

与韩某的外貌特征极为相似,经过民警确认,该男子就是犯罪嫌疑人韩某,民警迅速行动,将犯罪嫌疑人韩某抓获。

据介绍,犯罪嫌疑人韩某冒用“刘某”的假身份,先后躲藏于多个省份。今年,韩某来到青岛投奔其女友,却因为QQ号码泄露了行踪被抓获。记者了解到,韩某到案后,对2008年12月中旬用刀刺伤吕某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,韩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不堪家暴,女子喝农药身亡

丈夫涉嫌故意伤害罪被逮捕

本报9月5日讯(通讯员 林阳 记者 赵壁) 因不堪忍受丈夫暴打,在青打工的39岁临沭女子喝农药自杀身亡。丈夫吴某将妻子尸体带回老家办理丧事时,妻子娘家人见尸体上有伤报警,目前吴某被批准逮捕。

今年35岁的临沭人吴某和39岁的妻子姜某,从2000年开始一直在青岛打工,吴某开着小货车在外靠活挣钱,姜某在家里做家务,两人共生育了3个孩子,大女儿今年9岁,二女儿7岁,都在临沭老家上学,最小的儿子不到4岁,

跟随夫妻在青岛生活。

7月10日下午4点左右,吴某带着一个朋友回到李沧区曲戈庄的暂住处一起吃饭喝酒,因妻子姜某嘱咐他少喝酒,吴某便打了妻子耳光,后被朋友拦住。两人喝完酒后,吴某吆喝妻子上饭,发现妻子迟迟没有反应,在房间外找到伤心的妻子后,吴某继续施暴,打耳光、拳捣头面部、脚踢身体,一直到打累了上床睡觉。次日凌晨3点左右,吴某起床上厕所时,看到妻子没脱衣服,嘴边有白沫,还能闻到农药味,一探鼻息发现

妻子没气了。

发现妻子死后,吴某要把遗体拉回老家办丧事。他觉得妻子是喝农药自杀的,所以也没报警。回到老家后,吴某通知了妻子的娘家人称跟妻子打架,妻子喝农药身亡了。

姜某娘家的亲戚杨某说,7月8日晚8点左右,姜某曾给她打电话,说她很后悔,快被丈夫打死了,过几天要到杨某家住几天。杨某见到姜某的遗体时,看到姜某满脸肿了,两眼发黑,两小腿下侧都有淤青,明显是被打的,就打电话报了警。

据吴某交代,此前他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,因为妻子“开门慢了”、“说后悔跟他”等原因,多次对妻子拳打脚踢。经法医鉴定,姜某面部、头皮下大片出血,左侧第五、六肋骨,右侧第四、五、六肋骨骨折,四肢有广泛分布的皮下出血,构成轻伤。死者胃内检出敌敌畏成分,系敌敌畏中毒死亡。

青岛市李沧区人民检察院认为,吴某涉嫌故意伤害罪。目前,吴某已经被批准逮捕。